

## 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兼副总经理贺全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。贺全平先生因年龄原因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职务，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。辞职后，贺全平先生将继续在公司任职。

根据有关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贺全平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贺全平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现有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最低人数，公司将尽快安排选举新任董事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贺全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,78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44%，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。贺全平先生原定任期为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19 日，公司将在其离任 2 个交易日内到中国登记结算公司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。其所持股份将严格按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进行管理。

贺全平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，勤勉尽责、恪尽职守，履行了自己的职责和义务，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。公司及董事会谨向贺全平先生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株洲宏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1 月 30 日